

自治县十届人大六次

会议材料之 五

峨边彝族自治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2 月 5 日在自治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自治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自治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在自治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县人大和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各项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高质量发展主

题，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全力兜牢“三保”底线，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7802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同比增长 8.6%。其中：税收收入实现 31064 万元，同比增长 10.1%，税占比 39.8%，较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实现 46965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927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02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5699 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391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3233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551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81 万元、调入资金 10279 万元，收入总计为 298854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 229271 万元、上解支出 181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6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28743 万元、调出资金 6433 万元，年终结转 15345 万元，实现总体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540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7%，其中：土地出让收入 548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50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73 万元。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540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757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9906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895 万元、调入资金 6433 万元，收入总计为 184557 万元。收入总计减去支出 91500 万元、调出资金 9279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11208 万元，年终结转 72570 万元，实现总体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5 万元，收入总计 1027 万元；收入总计减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 万元、调出资金 1000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四）地方政府债务

2024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500176 万元，2025 年发行新增债券 106538 万元、再融资债券 25006 万元，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 27886 万元，债务余额为 60383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9659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07239 万元），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 624954 万元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预算执行情况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简报统计数据，在与省财政厅办理结算并完成决算审查后，收支情况可能会发生变化，届时再向自治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自治县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全县各乡镇、各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落实自治县人大预算决议和审查要求，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断加

强财政资源统筹，着力保障重点支出，有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税源建设提质增效，保障财政运行平稳。坚持把财源建设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在培育税源和争资争项上双向发力。围绕全年收入任务目标，深入挖掘矿产、土地、特许经营权等收入潜力，细化收入计划，依法依规组织财税收入，全年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029 万元，增长 8.6%，收入规模稳步增长。紧盯中央、省、市各类政策资金投放重点，抢抓国家出台一系列增量政策机遇，安排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5500 万元支持项目储备，为争取各类资金提供基础。全年到位上级转移支付补助 15.15 亿元，新增专债资金争取创历史新高，到位 9.92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我县重大项目建设和社会经济发展资金需求。

（二）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助推经济稳健向好。聚焦“稳增长，促发展”首要任务，兑现稳经济政策措施 1419.8 万元，开展“四季文旅”活动 218 场，直接带动消费 1700 万元。全力支持助企纾困，不折不扣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办理减税降费及退税 1.56 亿元，惠及纳税主体 1.2 万户（次）。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全县政府采购中小企业金额 0.43 亿元，占全部采购金额的 75.8%。

（三）聚焦重点战略，支持产业发展振兴。投入乡村振兴和各类帮扶资金 2.12 亿元，抓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健全常态化帮扶机制，发展壮大产业帮扶和村集体经济，建设宜居宜业和美

乡村。安排资金 1.2 亿元，重点打造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实施粮食园区千亩示范片项目，建成 3700 亩马铃薯基地，成功创建 1 个省级三星级现代农业园区，2 个现代竹产业基地。统筹各类资金资源，安排资金 2.88 亿元推动先进材料、绿色能源等六条重要产业链“建圈强链”，加快推进产城融合发展、重要矿产供给基地、绿色循环产业等园区建设。安排资金 1.3 亿元，全力支持黑竹沟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建设工作，推动黑竹沟客运枢纽站、巡护步道恢复改造项目顺利完工。

（四）坚守惠民初心，持续厚植民生福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全年民生支出达到 16.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0.2%，全力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全年教育投入 3.2 亿元，深入推进教育集团化办学，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社会保障网织密扎牢，投入 1.73 亿元，及时足额拨付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补贴、优抚抚恤等到人资金，惠及群众超过 45 万人次；积极响应人口发展新形势，首次全面发放育儿补贴 0.16 亿元。落实就业支持政策资金 0.28 亿元，发放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就业稳岗等财政补贴资金。统筹投入城乡社区建设资金 2.1 亿元，全力推进城中村改造、“四公一农”、峨岭云径环城绿廊等重点项目建设，城区石榴籽驿站顺利投用，新增停车位 500 个，城市品质与形象显著提升。

（五）财政改革纵深推进，管理效能不断提升。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现代化财政制度建设。全面深化预算绩效

改革和零基预算改革，依托预算一体化信息系统收集资金支出数据，对差旅费、培训费和“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重点分析，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非必要不得开支，2025年一般性支出压减5%，三公经费支出下降9.8%，资金拨付流程更加规范、支出更加高效。项目前置评审效能持续提升，完成政府投资项目评审118个，审减资金1.61亿元，审减率12.1%。

（六）树牢底线意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三保”优先保障，严格对照“三保”保障范围与标准，科学安排“三保”资金10.78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47%。进一步树牢底线思维，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坚持“开前门、堵后门、化存量、控增量”的思路，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支持，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2.79亿元，到期政府债务利息1.57亿元。常态化开展金融风险隐患排查，创新推出防范非法金融宣传视频《彝乡金盾：识破“云养羊”骗局》，融入彝族银饰非遗元素，揭露新型诈骗手法，视频获省委金融办推荐参评全国“最佳传播奖”。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

2025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面临较大压力，收入质量不高；财政运行继续保持紧平衡状态，支出结构精准性不够；财政管理水平较低，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较低；部分预算单位财务管理不规范，财经纪律意识薄弱等。对此，我们高度重视，

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为奋力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省市县决策部署，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支持经济回升向好，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切实加强财会监督，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更好服务保障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

一、预算草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 预算收入 206087 万元

(1)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850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算 32333 万元，非税收入预算 52667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9988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97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9929 万元（财力性收入 7762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27 万元。

(3) 调入资金 1000 万元，系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 上年结转收入 15345 万元

(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62 万元。

(6) 东西部协作资金 3900 万元。

2.预算支出 206087 万元

(1)基本支出 96181 万元，主要为人员工资、“五险一金”、人均定额公用经费等。

(2)项目支出 109916 万元。其中：

①上级非财力性补助项目支出 23231 万元；

②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15345 万元；

③总会计列支预算 4499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6000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 3420 万元、预备费 2000 万元、上解支出 14000 万元、稳定调节基金安排支出 962 万元、向国有企业注资 17445 万元、教育合作办学经费 65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00 万元。

④安排部门项目支出 26336 万元（其中：基本民生支出 7952 万元，东西协作项目支出 39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预算收入 143196 万元

(1)地方预算收入 7010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 63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7000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526 万元。

(3)上年结转 72570 万元。

2.预算支出 143196 万元

(1)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72570 万元；

(2)上级专项补助项目支出 526 万元；

(3)总会计列支预算 70100 万元。主要为：专项债券付息 130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2000 万元、化解隐性债务 4672 万元、向国有企业注资 16728 万元、宣传广告位费用 400 万元、防范财政金融风险资金 10000 万元、产业引导基金 10000 万元、“峨边汇治理”奖励资金（见义勇为奖暨安全生产、禁毒防艾、食品安全、森林防灭火等举报奖）100 万元、“城乡融合重大项目”前期经费等切块资金 132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预算收入 1002 万元

- (1)地方股利、股息收入 1000 万元；
- (2)上级转移支付 2 万元。

2.预算支出 1002 万元

- (1)调出资金 1000 万元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支出。

(2)上级专项补助 2 万元，安排给县国资监管局统筹用于全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按照《预算法》五十四条规定，在本预算草案未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对于各预算单位 2026 年 1 月的人员工资已按实进行了直发，对部分项目资金因涉及保民生已进行提前下达。特此说明。

以上本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同时，各乡镇、各部门共计 71 个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和相关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整体绩效目标草案提请本次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

准。

二、2026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6年，全县将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决策部署，全面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按照县人大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扩展财源，盘活存量资源，深化改革发展，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强化财源建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始终将财源建设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聚焦产业升级培育增量财源，统筹专项资金支持主导产业壮大、新兴产业培育，精准开展税源型招商，推动优质项目落地投产，不断夯实税收增长基础。深化存量资源盘活挖潜增效，加大国有闲置资产整合利用力度，规范资源性资产有偿使用管理，清理盘活财政沉淀资金，有效拓宽非税收入渠道。加强对全县各部门的政策指导，吃透资金分配方式、支持重点、申报时间、评审标准等要求，找准向上争取的空间和抓手，争取更多的政策性资金向我县倾斜。

（二）深化支出管理，服务县域发展大局。进一步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支出保障机制，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坚决贯彻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强保障、防风险、促发展”核心任务，加强财政资金管理，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全力服务县域高质量发展大局。

（三）持续深化体制改革，激发发展新活力。积极落实财税体制改革，探索构建“大财政”收入管理格局，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支出保障机制，推动“吃饭型”财政向“发展型”财政转变。积极实施财金互动政策，强化银企融资对接，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高效赋能本地经济发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坚持稳字当头，着力防范化解风险。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管理要求，做好促发展与防风险统筹。加强财政运行监测预警，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政府债务限额，优化债务结构，持续将政府债务率控制在安全区间。加大对县属国企改革支持力度，降低融资成本，切实防范企业债务风险向地方财政风险转化。协同金融监管部门，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五）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全面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按照中央《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不断改进向自治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算决算草案、预算调整方案、政府债务情况等工作。积极主动回应人大代表关切，认真办理代表意见建议，更好服务

人大代表依法履职。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自治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在自治县政协的支持帮助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奋力建设民族地区中国式现代化先行区作出财政积极贡献。